

著作权转让协议（V2.2）

论文的作者（著作权人）同意将投稿论文在《铁道通信信号》期刊发表，自愿将该论文的部分著作权在被期刊接收发表后，在全球范围内转让给《铁道通信信号》期刊编辑部（以下简称“编辑部”），并就有关问题明确如下：

1) 论文作者保证该论文为原创作品并且不存在涉密和一稿多投问题，若发生侵权或泄密问题，一切责任由论文作者承担。

2) 论文全体作者同意，提交期刊发表的论文一经录用，作者即将论文整体以及附属于作品的图、表、摘要、音视频或其他可以从论文中提取部分的全部复制传播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复制权、发行权、信息网络传播权、表演权、翻译权、汇编权、改编权等权利转让给编辑部。

3) 论文作者保证该论文的署名无争议。若发生署名争议，责任由论文作者承担。

4) 本协议中第2条转让的权利，论文作者不得再自行或许可他人以任何形式使用，但论文作者本人可以在其后继的作品中引用或翻译该论文中部分内容，或将其汇编在其非期刊类的文集中。

5) 论文作者确保论文及相关材料中呈现的所有内容(包括、音视频、图、表、软件代码等)均已获得合法完整授权，有权授予编辑部行使上述权利，不存在侵犯他人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肖像权等）的可能。

6) 授权编辑部许可国内外文献检索系统和数据库收录并使用该论文；允许编辑部以现有及未来出现的各种介质、媒体以及其他语言文字出版和使用该论文。

7) 转让费用：论文发表后，本刊将按国家有关规定向论文作者一次性支付稿费及其他版本的著作权使用费。

8) 网络首发：是指先将论文进行网络出版，通过出版网址和发布时间确认论文的首发权，之后再论文全文或其根文献在期刊印刷版上出版的出版方式。其中“根文献”是指网络出版论文的主体部分。

如果论文作者同意将论文以网络首发方式出版在中国知网（www.cnki.net），将获得《铁道通信信号》编辑部、《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有限公司共同为论文作者颁发网络首发论文出版证书。

本协议需论文全体作者签字，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需将协议电子版扫描件上传至投稿系统，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论文全体作者签名

序号	作者姓名 (手签)	作者身份证号	作者单位	是否同意 网络首发	签署日期 (手签)
1					
2					
3					

序号	作者姓名 (手签)	作者身份证号	作者单位	是否同意 网络首发	签署日期 (手签)
4					
5					
6					